





欽定禮記義疏卷第五十一

樂記第十九之二

昔者舜作五弦之琴。以歌南風。夔始制樂以賞諸侯。

案樂也者施也。二絃當在此節之上脫簡在後

正義鄭氏康成曰。夔欲舜與天下之君共此樂也。

孔疏。案聖證論天下同行

舜道政歌此南風以賞諸侯。南風長養之風也。其辭未聞。

孔疏。案聖證論引尸子及家語

云昔者舜彈五弦之琴。其辭曰。南風之薰兮。可以解吾民之

溫兮。南風之時兮。可以阜吾民之財兮。鄭云。其辭未聞。失其義也。案馬昭云。家語王肅所增加非鄭所

見文尸子雜說不可取證。正經故言未聞也。夔舜時典樂者也。善曰。夔命汝典樂。孔氏穎達曰。自此至知其行也。特明

聖人制樂以賞諸侯。其功大者。其樂備五弦。謂無文武二弦。唯宮商等之五弦也。案世本云。神農作琴。今云舜作者。正用

此琴特歌南風始自舜耳。或五弦始舜也。王氏應麟曰。五音十二律古也。舜彈五弦之琴以歌南風。是琴之全體具五音也。琴之有少宮少商則不復有琴樂之有少宮少徵。則不復有樂。以繁脆噍殺之調皆生於二變也。

石鼓鄭氏康成曰。南風言父母之長養已。子歌之。言已得父母生長。如萬物得南風生也。舜有孝行。故以此五弦之琴歌南風之詩。而敘天下之孝也。

辨輔氏廣曰。鄭氏以爲舜歌父母之德如南風。家語所載之辭。則以爲解民懼阜民財。疑家語所載必有據。南風長養萬物。猶人君長養萬民。舜爲天子。而歌此以爲樂。則諸侯之君民者。亦當法舜之德。體南風之意。以長養其民。故夔因其歌而寫之於金石絲竹。當時諸侯有養民之德者。則以樂賞。

之也。

故天子之爲樂也。以賞諸侯之有德者也。德盛而敎尊。五穀時熟。然後賞之以樂。故其治民勞者。其舞行綴遠。其治民逸者。其舞行綴短。故觀其舞。知其德。聞其謐。知其行也。舞行戶剛反。其行下孟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民勞則德薄。鄧相去遠。孔疏。鄧謂鄧聚舞人行位處。立表鄧。

以識舞人少也。民逸則德盛。鄧相去近。舞人多也。謐行之迹

也。王氏肅曰。遠以象民行之勞。近以象民行之逸。孔氏

穎達曰。此明諸侯德尊。樂備舞長。綴謂鄧也。遠是舞者外營域。行列之處。若諸侯治理於民。使民勞苦者。由君德薄。賞之以樂。其舞人相去行綴遠。由人少舞處寬也。諸侯治理於民。使逸樂由君德盛。故賞之以樂。舞人相去行綴短。由人多舞

處狹也。舞處之綴一種，但人多則去之近，人少則去之遠，觀其舞之遠近，則知其德之薄厚。由舞所以表德也。又以謚比擬其舞聞謚之善否，知其行之好惡。由謚所以迹行也。陳氏祥道曰：諸侯德盛而教尊，五穀時熟，然後天子賞之，以樂者以其人事脩於下，天時應於上，然後可以樂其樂也。

陳氏陽曰：周官大胥，以六樂之會正舞位。小胥巡舞列，經曰：行其綴兆，行列得正焉。蓋位則酇也，所以爲綴；列則佾也，所以

爲行。治民勞者，酇遠而佾寡，德殺故也。治民逸者，酇近而佾多，德盛故也。馬氏晞孟曰：德大者，然後得其樂之備。德小者，則雖有常數，而不得備。故其治民之勞逸者，其舞所以不同也。上言舜歌南風，夔始制樂，言其樂之聲。下言其舞行綴，

遠綴短者言其樂之容舞者德之發德者舞之體故觀舞可以知德謚者行之賓行者謚之主故聞謚可以知行其意主於舞而繼之以聞謚者所以詳之也。

存異輔氏廣曰治民勞謂勞於治民者治民逸謂逸於治民者行綴遠則氣舒行綴短則氣促上勤則下紓上逸則下促應氏鏞曰勤於治民則德盛而樂隆故舞列遠而長怠於治民則德薄而樂殺故舞列近而短。

案鄭孔於其治字略讀民勞謂民猶勞苦輔應以治民勞連解謂勤於治民二說相反然樂舞在庭其庭廣狹有定鄭謂人多而相去近人少而相去遠訓綴字甚明輔應諸說非也且怠於治民心愁怨無制樂賞之之理。

大章章之也咸池備矣。韶繼也。夏大也。殷周之樂盡矣。

韶上遙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大章堯樂名。言堯德章明也。周禮闕之。或

作大卷。咸池黃帝樂名。咸皆也。池之言施也。言德之無不施

也。周禮曰大咸韶舜樂名。韶之言紹也。言舜能繼紹堯之德。

周禮曰大韶夏禹樂名。言禹能大堯舜之德。周禮曰大夏。殷

周之樂盡矣。言盡人事也。周禮曰大濩大武。孔氏穎達曰

此論六代之樂咸池備矣。言黃帝之德皆施被天下。無不周

徧。是爲備具也。自夏以前。皆以文德王天下。殷周一二代。惟以

武功爲民除殘暴。民得以生。人事道理盡極矣。陳氏暘曰。

舜紹堯之峻德。而以后夔作韶。禹成治水之大功。而以皋陶

作夏。成湯能護民於塗炭。故伊尹爲之作濩。武王以武定禍

亂故周公爲之作武是帝樂莫備於堯舜而王樂至三王無餘蘊矣。

通論 熊氏安生曰。案樂緯云。黃帝曰咸池。帝嚳曰六英。顓頊曰五莖。堯作大章。舜曰簫韶。禹曰大夏。商曰大濩。周曰大武。禮樂志云。顓頊作六莖。帝嚳作五英。與樂緯不同。其餘無異名。曰六英者。宋均注云。爲六合之英華。五莖者。能爲五行之道。立根莖也。孔氏穎達曰。案司樂注云。湯德能使天下得其所。是其得也。元命苞曰。湯之時。民樂其救之於患害。故曰濩。救也。由救之故。民得所。義亦通也。大武。武王樂也。以武取定天下。周公制焉。

案 此篇名樂施。言德施至堯而備。舜亦繼堯所施。禹亦大堯

所施至殷周而繼治以文。戡亂以武。所施於民者盡矣。

鄭氏康成曰。咸池。堯增脩而用之。孔疏咸池雖黃帝之樂。至堯之時更增改脩治而用之。故此文次在大章之下。至周謂之大咸。其黃帝之樂堯不增脩者。至周謂之大卷。更加以雲門之號。故周禮雲門大卷在大咸之上也。

案咸池爲黃帝樂。而記乃列之大章之後。故鄭以堯時增改言之。然無可考。姑存以備參。

天地之道。寒暑不時則疾。風雨不節則饑。教者民之寒暑也。教不時則傷世。事者民之風雨也。事不節則無功。然則先王之爲樂也。以法治也。善則行象德矣。饑居
祈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教謂樂也。以法治。以樂爲治之法。行象德。民之行。順君之德也。王氏肅曰。以法治。作樂所以法治其

行也。君行善節臣下之行。皆象君之德。孔氏穎達曰。此明

樂之爲善。樂得其所。則事有功也。以法治者。言先王作樂。以爲治。爲法。若樂善。則治得其善。若樂不善。則治乖於法。前文教不時。則傷世。事不節。則無功是也。人君爲治。得其所。教化美善。則下民之行。法象君之德也。張氏守節曰。此明施樂。須節也。寒暑天地之氣。若寒暑不時。則民多疾疫。風雨。天事也。風雨有聲形。故爲事。若飄灑。妻厲。不有時節。則穀損民饑。樂以氣和民心。如天地寒暑。以氣生化。故謂樂爲民之寒暑也。禮以形教。故曰事。天地之以風雨。奮潤萬物。猶以禮安治萬民。故謂禮爲萬民之風雨也。陳氏暘曰。一陰一陽。天地之道也。運而爲四時。則寒暑相推。而歲成焉。散而育萬物。則

風雨相資而化興焉樂道天地之和而其教與事貫體之也
春誦夏弦春合舞秋合聲先王之所著以成教者孰非法寒
暑之時邪以聲展之以舞正之律小大之稱比終始之序以
象事行孰非法風雨之節邪教有時事有節以善民心如此
則民之行未有不象上之德矣

夫豢豕爲酒非以爲禍也而獄訟益繁則酒之流生禍也是故
先王因爲酒禮壹獻之禮賓主百拜終日飲酒而不得醉焉此
先王之所以備酒禍也故酒食者所以合歡也樂者所以象德
也禮者所以綴淫也象音患綴知力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以穀食大豕曰豢爲作也言豢豕作酒本
以享祀養賢而小人飲之善謗以致獄訟也壹獻士飲酒之

禮。孔疏。凡饗禮案大行人云。上公九獻。侯伯七獻。子男五獻。
禮竝依命數其臣介。則孤同子男卿大夫略爲一節。俱三獻。
則天子諸侯百拜。以喻多無百拜。今云百拜故云多也。殺猶
之士同一獻。百拜以喻多無百拜。今云百拜故云多也。殺猶

止也。孔氏穎達曰。此言禮樂之設。不得其所。則禍亂興。故
先王節其禮樂以防淫亂也。陳氏暘曰。飲酒人之大欲。不
能不速訟。先王知其然。於書有彝酒之戒。羣飲之誅。於禮有
幾酒之察。屬飲之禁。猶以爲未也。又寓教戒之意於器皿之
間。彝皆有舟。其載有量。尊皆有罍。其鼓有節。爵以角。觥以兕。
以至傷而爲觴。單而爲觶。孤而爲觴。夔而爲觴。散而爲散。止
而爲禁。無非備酒禍也。一獻之禮。非不簡也。而賓主至於百
拜。終日飲酒。非不久也。而不得辭焉。然則先王爲禮以備酒
禍。可謂至矣。言士之饗禮如此。則自士而上可知也。酒食以

合歡。則禮之所施。樂未嘗不有以通之也。然合歡以爲樂。非
樂其情。必以象德。酒食以爲禮。非淫其德。必以綴淫。易之需
言。君子以飲食燕樂。酒食合歡之意也。豫言先王以作樂崇
德。樂以象德之意也。曲禮曰。富貴而知好禮。則不驕不淫。禮
以綴淫之意也。

是故先王有大事。必有禮以哀之。有大福。必有禮以樂之。哀樂
之分。皆以禮終。樂音洛下所樂哀樂
康樂皆同分扶問反

闡義 鄭氏康成曰。大事。謂死喪也。張氏守節曰。民有喪。則
先王制衰麻哭泣之禮。以節之。使其各遂哀情。是禮以哀之
也。天福祭祀者慶也。民慶必歌舞飲食庶羞之禮。使不過而
各遂歡樂。是有以樂之也。哀樂雖反。皆用禮節。各終其分。故

云皆以禮終。陳氏賜曰死喪凶札禍戎天事之大者也圍
敗寇亂人事之大者也大宗伯皆以凶禮哀之所謂有大事
必有禮以哀之也以賑廡之禮親兄弟之國而與之同福祿
以慶賀之禮親異姓之國而與之和安樂所謂有大福必有
禮以樂之也方氏慤曰分以言其有定分而不可犯也若
曾子七日水漿不入口則不能以禮節其哀矣魏文侯聽鄭
衛而不知倦則不能以禮節其樂矣。

案

大事及大福義陳氏本大宗伯言之鄭張特舉其一耳

右樂施章第四

鄭目錄第三史記樂書以樂象章樂也者施也禮也者報也至所以贈諸侯也于四

句係於皆以禮終之下乃褚少孫所升降也案此篇言樂施則樂也者施也節當爲此篇之首所謂大輅一節承上禮報情愛始制樂以賞諸

侯承上樂章德文義甚明

孔氏穎達曰。此論樂記第四章。名爲樂施。施者用於天下。此章中明樂施被之事也。本是第二前既推樂理。章爲第三。此爲第四。亦明禮樂既備後。乃施布天下也。張氏守節曰。中有三段。一明施樂以賜諸侯。二明施樂須節。既賜之所以宜節也。三明禮樂所施各有本德本意。

樂也者聖人之所樂也。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風易俗。故先王著其教焉。所樂之樂音洛

正義鄭氏康成曰。著猶立也。謂立司樂以下使教國子。孔

氏穎達曰。風謂水土之風氣。謂舒疾剛柔俗。謂君上之情欲。謂好惡取捨。用樂化之。故使惡風移改。弊俗變易。周氏謂曰。聖人之所樂。莫非正也。發其所樂。而爲樂。莫非和也。以其

正故可以善民心以其和故感人之深有以善之又有以感之所以移風易俗甚易也。

夫民有血氣心知之性而無哀樂喜怒之常應感起物而動然後心術形焉知音智應於誠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言在所以感之也術所由也形猶見也。

孔氏穎達曰夫樂聲善惡本由民心而生所感善事則善聲應所感惡事則惡聲應樂之善惡初則從民心而興後乃合成為樂樂又下感於人善樂感人則人化之為善惡樂感人則人隨之為惡是樂出於人而還感人猶如雨出於山而還雨山火出於木而還燔木故此篇之首論人能興樂此章之意論樂能感人也人由血氣而有心知故血氣心知連言之